

SN

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检验检疫行业标准

SN/T 1748—2006

进出口食品中寄生虫的检验方法

Inspection of parasitic in food for import and export



2006-01-26 发布

2006-08-16 实施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

发布



06071400004

前 言

本标准参照了美国 FDA《Bacteriological Analytical Manual Online》(2001) Chapter 19: Parasitic Animals in Foods。

本标准附录 A 为规范性附录,附录 B 和附录 C 为资料性附录。

本标准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并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中华人民共和国广西出入境检验检疫局。

本标准起草人:盘宝进、韦梅良、罗兆飞、汪文龙、刘军义。

本标准系首次发布的出入境检验检疫行业标准。

进出口食品中寄生虫的检验方法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进出口食品中主要食源性寄生虫的检验方法。

本标准适用于牛肉、猪肉、羊肉、鱼肉、贝类肉和新鲜蔬菜等食品中，主要食源性寄生虫的检验。

2 缩略语

下列缩略语适用于本标准

2.1

SDS Sodium Dodecyl Sulfate

十二烷基硫酸钠。

2.2

UV Ultraviolet light

紫外光。

3 仪器设备和试剂

3.1 仪器设备

3.1.1 天平。

3.1.2 磁力搅拌器。

3.1.3 恒温培养箱($37^{\circ}\text{C} \pm 0.5^{\circ}\text{C}$)。

3.1.4 分液漏斗:1 000 mL。

3.1.5 生物解剖显微镜。

3.1.6 生物倒置显微镜或普通光学显微镜。

3.1.7 18 目过滤网:网孔孔径 1 mm。

3.1.8 塑料盘子:长×宽×高为 320 mm×260 mm×75 mm。

3.1.9 量筒:1 000 mL。

3.1.10 pH 计或 pH 试纸。

3.1.11 移液管或吸管。

3.1.12 吸球。

3.1.13 匙子。

3.1.14 食品捣碎机。

3.1.15 铝箔纸。

3.1.16 镊子。

3.1.17 解剖针。

3.1.18 刀。

3.1.19 透光台:有机玻璃板:长×宽:60 cm×30 cm,厚度:5 mm~7 mm。

3.1.20 白光光源:20 W 日光灯作为光源,光照强度为 1 500 lx~1 800 lx,光源距离上面的有机玻璃板 30 cm;UV 光源:波长大约为 365 nm。

3.1.21 紫外线防护眼罩。

3.1.22 有机玻璃夹板:大小 305 mm×305 mm,用螺钉固定玻璃板边缘。